

##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3年12月15日收到公司董事陆勤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。陆勤超女士因个人职业发展规划调整的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，同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陆勤超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，陆勤超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。

陆勤超女士原定任期为2021年9月8日至2024年9月7日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陆勤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陆勤超女士在任职公司董事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、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公司董事会对陆勤超女士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15日